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应收帐款
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应收帐款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从 2011 年 10 月 1 日起，变更应收帐款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本次变更不会直接导致公司的盈利性质发生变化。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日期：2011 年 10 月 1 日

2、变更原因：公司目前对应收帐款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已不适用公司业务发展的新需求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一）变更前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政策：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别，以账龄分析法计提该组合的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不按该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10	1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无法与债务人取得联系并且无第三方追偿人；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二）变更后公司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政策：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金额为 1000 万元 以上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该组合的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不按该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无法与债务人取得联系并且无第三方追偿人；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二、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公司的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比例不超过 50%，也不会直接导致公司的盈利性质发生变化。

三、审议程序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从 2011 年 10 月 1 日起变更的应收帐款减值准备计提政策，采用了未来适用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今后能使公司财务报表更好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从 2011 年 10 月 1 日起变更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政策，采用了未来适用法，适应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对应收款项

的风险控制，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同意本次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应收帐款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议案》决策程序合法，变更符合新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更有利于客观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会直接导致公司的盈利性质发生变化，同意公司变更坏账准备金计提政策。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监事会第五届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应收帐款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16日